

# 以人为本价值观对中国传统 “人本主义”、“民本主义”的扬弃和超越

孙来宾

(哲学专业2002级)

一般认为,价值是主客体在社会实践中产生的一种关系。详言之,价值就是作为主体的人的需求在实践中为客体的属性所满足的一种关系;反之,客体的属性不能满足主体需求或阻碍、破坏满足这种需求之关系则为负价值。价值观念是这种关系在人的意识上的反映。随着价值关系认识的不断深化,价值观念也不断丰富,作为主体的人又从中提炼出不同种类、不同层次的标准、尺度和意义,最后凝炼、升华为价值观。现在看来,某一特定的价值观不是简单的、单个的观点、原则或观念,而是一个标准、尺度和意义的系统。这里既有质的认定,又有度的把握。价值观一旦形成以后,一方面相对稳定,成为具体个人、集团、阶级、民族、国家以至整个社会的心理结构的导向因素、世界观的内涵、政治理论的基本原理,从而指导、规范、驱动人、人群、人类的社会实践活动;另一方面,随着人类实践活动的深入发展,人类的需求也在逐渐丰富化、精细化,与之相适应的价值观念也在更新、演化,而价值观念量变到一定程度必然导致价值观的质变。

中国共产党是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思想和行动纲领的。一方面马克思主义理论在很大程度上参与构筑了中共的价值观,另一方面中共所处的历史、地理、民族环境、中共自身的社会实践也参与构筑了其价值观。反过来,这一价值观一旦形成,中国共产党一方面以此来解读马克思主义,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并在一定的条件下创新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另一方面,又以这一价值观为导向,参与社会实践活动。

中华文化是一个一以贯之的整体,中国马克思主义以人为本价值观是马克思主义人学价值观中国化的结果。换言之,中国马克思主义以人为本价值观是在当代世界科技、政治经济、文化和中国历史文化两个背景下,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来解读马克思主义的结果。中国马克思主义以人为本价值观是中国马克思主义领导者和中国人民依据自己的具体国情不断对中国传统“人本主义”、“民本主义”的不断扬弃和超越,这个过程既是一个理论思维的过程,又是一个实践的过程。

## 一、中国传统的“人本主义”和“民本主义”

中国自古代起就有一以贯之的,别具特色的人本主义和民本主义思想。

一般认为,殷商价值观为鬼神崇拜,殷墟出土的10多万片甲骨,基本上是占卜用的。《礼记·表記》有云:“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先罚而后赏,尊而不亲。”周代的价值观敬天、敬德、重民。《尚书·康诰》:“天命靡常,惟德是辅。”《尚书·召诰》:“天亦哀于四方之民,其眷命用懋,王其疾敬德。”《尚书·盘庚》:“朕及笃敬,恭录民命,用永地于新邑。”《孟子·万章上》引《泰誓》:“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左传》襄公三十一年引《泰誓》:“民之所欲,天必从之。”可见当时已有初步的民本思想,但这一思想一开始就被高度政治化,意识形态化。

春秋战国之际,中国古代人本主义思想勃兴,流派众多,其中又以孔孟伦理理性人本主义说对后世影响最大。这里限于篇幅仅论孔孟说及由此衍生出的民本主义思想。孔子的伦理理性人本主义表现为轻鬼神而重人。孔子罕言性命,不语怪力乱神,敬鬼神而远之<sup>[1]</sup>。而把人作为世界的中心,把仁作为人的本质。《论语》中讲到“人”的地方有162处,讲到“仁”的地方有109处,二者是该书最重要,最中心的概念。而人与仁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孟子继承了孔子的人本思想并有所发展。他继承了孔子的“爱人”之说,最值得注意的是他深化了西周以来的民本思想。

西周时,民本思想的萌芽主要是论及天与民的关系。《尚书·皋陶谟》:“天聪明,自我民聪明;天明威,自我民明威。”《尚书·泰誓》:“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民之所欲,天必从之。”《尚书·多方》:“天惟时求民主。”春秋以降,多讨论君民关系。《老子》:“圣人无常心,以百姓心为心。”《慎子·威德》:“立天子以为天下,非立天下以为天子也。立国君为国,非立国以为君也。”《孔子家语·五仪》:“夫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所以载舟,亦所以覆舟。”孟子对其深化主要体现在“得民心者得天下”和主张制民产,保护小农经济,轻徭薄赋,养民富民。《孟子·离娄上》谓:“桀纣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失其民者,失其心也。得天下有道,得其民,斯得天下矣。得其民有道,得其心,斯得民矣。”《孟子·梁惠王上》:“明君制民之产,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孟子·梁惠王》:“五亩之宅,树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亩之田,无夺其时,数口之家可以无饥矣。谨庠序之教,申以孝悌之义,颁白老不负载于道路矣。”

先秦之际并存人本思想与民本思想。自孟子之后,民本思想独显。这是因为民本思想被政治化,意识形态化了。

中国之所以产生有异西方的,有其特色的民本思想并在战国以后蔚为显学,这是因为:首先,古希腊或文艺复兴、启蒙时期社会结构为个体本位,尤其在资本主义时期是一种“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在中国是一种以“人的依附关系”为基础的“群体”性。于是“民本位”得到彰显。其次,自秦王朝始中国均处于大一统封建专制政权的统治之下。这一政权是建立在小农经济基础上的。以民为本,亦是巩固统治的基础,于是民本思想得到统治者的大力推崇,成为官方意识形态。

历来研究者对“民本思想”与“民本主义”推崇备至,以为优于“人本思想”或“人本主义”。其实情况并非那么简单。无可讳言,“以民为本”作为“以人为本”的延伸,有其积极的意义,即其把当时社会中的物质财富的生产者、精神财富的部分生产者同时又是被压迫者、被剥削者当作一个整体,进而在理论上肯定了其社会地位和生存权利。虽然在中国古代社会这一理论的付诸社会实践是有条件的、很不充分的,但毕竟对当时经济社会的发展、生产力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但“民本”较之“人本”又有很大的局限性,在古代社会尤其如此,“人本”、“民本”互有异同。同者,二者均从不同的角度、层面阐述社会的本体,并推崇其本质与地位。异者,人是个人与人类全体的对立统一体;民非个体,仅仅是集合体。在语义学上,人与动物相对,民与官相对。民者,如商之“众人”、周之“民人”、春秋以降之“庶人”,均为被统治阶级;官者如商王、周王、春秋的诸侯,均为统治阶级。二者构成对立统一的政治结果,官的一方为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谓“以人为本”,就是人是社会的主体,“人皆可以为尧舜”<sup>[2]</sup>

<sup>[3]</sup>,资产阶级则以为人有天赋人权。这样,人是主体,且人自己以自己为本,亦即人以人为本。“以民为本”,是在官民结构的政治框架下提出的,在中国古代“皇帝本位”、“官本位”的社会里,主体只能是皇帝、官僚集团,客体是民。前者主动,后者被动。以民为本的实现,不论是“为民父母”或者是“为民仆役”,都是外部主体对民这一客体的作用。有如农民以土地为本,这里农民是主体,农民把土地仅仅当作最重要的生产资料一样。这样,中国古代社会的“以民为本”实质上是统治集团恩赐的、为统治集团利益服务的“以民为本”,颠倒主客体地位的“以民为本”。在推崇“民”的同时,在骨子里对民是轻视的,如古代最温和的学者孔子都以为:“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sup>[3][4]</sup>“唯上智与下愚不移。”<sup>[4][5]</sup>贾谊《新书》、董仲舒《春秋繁露》等书释民为“盲”、“瞶”、“懵懵无知”,即没有文化、愚昧。把人民作为工具或弱者贱者。程颐《二程集·遗书》卷二十五:“民可教也,不可畏也;民可顺也,不可强也;民可使也,不可欺也。”王韬《弢园文录外编》:“勿以民为弱,民盖至弱而不可犯也,

以民为贱，民盖至贱而不可虐也，勿以民为愚，民盖至愚而不可欺也。”亦是这种观念的反映。这种“以民为本”还表现为对“民”抽象的肯定，具体的否定。即其所推崇的为抽象的、集合体的民，而对具体的、个体的民则视为草芥、草民、小民、细民等等，其剥削、压迫之例史不绝书。中国古代社会的实质是“皇帝本位”、“官本位”、“以民为本”说到底仅仅是对“皇帝本位”、“官本位”的一种制约和改良。

## 二、以人为本价值观对中国传统“人本主义”、“民本主义”的扬弃

1917年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中国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中国的马克思主义主要是由俄国传入的，是经历了俄国十月革命诠释的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后来毛泽东说：“我学习马克思主义是经过列宁的。十月革命以后，马列主义才传播到中国，我们才学习。”<sup>[5]</sup>而列宁主义的核心内容为帝国主义理论、无产阶级革命理论、民族殖民地问题理论、无产阶级专政理论、新型无产阶级政党理论和建设社会主义的理论。由于当时中国的国情与俄国有相似之处，都处于世界不发达地区，都经历了武装夺取政权的革命历程，这必然导致两党最初都以“阶级斗争”为价值观。他的《中国社会各阶层的分析》一书，是其阶级分析的代表作，还有以后的《红色政权为什么存在》、《怎样分析农村阶级》、《目前抗日统一战线中的策略问题》以及《正确分析人民内部的矛盾》等等这些书也都有很有价值的阶级观点。他认为，只有坚持阶级斗争才可以真正地解放人民，实现人民当家作主。其实也就是将“民”按照无产阶级的标准划分为各种阶级，然后以无产阶级（也可以说是无产阶级与农民的联盟）为本加以区别对待，反对的坚决斗争，顺从的加以改造，从而实现真正的以“民”为本。这是对中国传统本质上属于封建主义的“人本主义”和“民本主义”的第一次彻底否定。

之后，在革命战争年代和新中国成立之后的27年，党内占统治地位的价值观是毛泽东倡导的“阶级斗争”说。但是在不同的历史时期程度是有所差别的（这里不再作论述）。应该说我们对“阶级斗争”要一分为二的看。应当看到，在半封建半资本主义的社会或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的历史条件下，当剥削阶级和统治阶级还没有文明化或理性化的时候，当只有通过暴力革命才能获得劳动者的一定程度解放时，这一价值观或以此价值观为核心的理论无疑具有其先进性与合理性。但由于这一价值观固有的强制性、暴力性、排它性，每每容易、甚至可以说是必然要走上极端，从而超出了度，走向自己的反面，甚至酿成灾难。所谓斯大林主义及其政治上的大清洗和中国所谓“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及其“文化大革命”实践便是明证。还应当看到以这种价值观极端形态为核心的所谓马克思主义理论，在经济学上每每表现为绝对的计划经济，在认识论上表现为一种机械的反映论，在唯物辩证法上表现为一种线性思维或线性运动，在历史唯物论上表现为一种绝对的自然历史过程法则和决定论，在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上表现为铁的五种社会形态演化规律，等等，从而在政治理论及其实践中表现为一种极左。毛泽东曾经这样讲到文化大革命：“现在的文化大革命，仅仅是第一次，以后必然要进行多次。革命的谁胜谁负，要在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才能解决。如果弄得不好，资本主义复辟将是随时可能的。”<sup>[6]</sup>而现在，我们都知道，一次文化大革命对中华民族来说已经是一场浩劫。这是中国马克思主义价值观的第一次演进，也是第一次从理论上和实践上实现真正的彻底的“民本主义”，只不过这种反叛却是到了另一个极端。

中国马克思主义价值观的第二次演进，与1978年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不无关系。文化大革命导致社会动乱，国民经济濒临崩溃的边缘，人的肉体与精神被严重摧残、践踏。物极必反，1977年清明节爆发了哀悼、纪念周恩来总理逝世的群众运动。这实际上是一场伟大的思想解放运动。粉碎“四人帮”后，对这个运动有一个理论上的呼应，这就是1978年的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唯一标准的讨论。在这场讨论中，理论界深入学习了马克思的一系列文章，深入讨论了人的主体性、实践、人的异化、人的全面解放等问题。哲学界甚至提出，马克思主义哲学应当更名为实践哲学；鉴于“人”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重要性，应当进一步认识马克思主义的人学内容。这种理论探讨和理论建树目前还在进行之中。

还必须指出的是，现今中国共产党以人为本价值观的形成又是吸收和改造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中所蕴含的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民的理论和人本思想之因素的结果。这又是一次新的扬弃。

正如我们前面提到的，毛泽东思想中关于人民的理论与中国古代民本主义理论有本质的区别。这一理论认为人民是创造历史的主体。正如毛泽东指出的：“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sup>[7]</sup>这一理论还认为，在一定条件下统治阶级亦可在人民的范畴内，而社会主义国家则是由人民当家作主的，统治阶级、官员则更是人民的中坚力量了，对此，毛泽东提出：“人民这个概念在不同的国家和各个国家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内容。拿我国的情况来说，在抗日战争时期，一切抗日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日本帝国主义、汉奸、亲日派都是人民的敌人。在解放战争时期，美帝国主义和他的走狗即官僚资产阶级、地主阶级以及代表这些阶级的国民党反动派，都是人民的敌人；一切反对这些敌人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在现阶段，在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一切反抗社会主义革命和敌视、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社会势力和社会集团，都是人民的敌人。”<sup>[8]</sup>这一理论还强调中国共产党人的宗旨是为人民服务。

也应当看到中国传统民本主义理论对极左的关于“人民”理论的消极影响。毛泽东思想将社会主义国家的统治阶级、官员划入“人民”的范畴，但在国家机器的实际运作中，依旧存在着领导与被领导，管理与被管理，掌权与被掌权之间的对立统一，亦即矛盾，很容易滋生官僚主义、腐败，从而导致异化。在极左思潮和路线的主导时尤为如此。这样，又产生了官民对立的结构和矛盾。关于“人民”的理论又会蒙上中国古代民本主义形态的阴影。其实践亦如此。如在中国反右派、大跃进、人民公社、反右倾、反修、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以至后来的文化大革命等运动中，一方面把人民当作客体，人民成了阶级斗争、实践极左路线的工具。另一方面对人民抽象地肯定，具体地否定，即在那些运动中或者滥用人力，甚至牺牲具体人的生命；或者把无数具体的个人，其中包括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学生、党政领导干部，打成反革命分子、右派、阶级敌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修正主义分子、保皇派、保守派、反动学术权威、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等等。这也是封建主义的遗毒。这个历史教训应当记取。

邓小平理论的人本思想因素主要表现在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论断上。人是科学技术的载体，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要以发展生产力为中心，就是要以人的发展为中心。“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可以视为以人为本价值观的发端。易言之，“三个代表”亦可视为一种价值观，这种价值观中蕴含了丰富的“以人为本”的因素，是由“以发展经济为中心”说或“以发展生产力为中心”说向“以人为本”说发展过程中的中间形态。关于二者的关系，温家宝指出：“坚持以人为本是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也是进一步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的具体体现。”<sup>[9]</sup>

关于“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江泽民指出：“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是我们党的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sup>[38]</sup>这一段话，可以作如下四点马克思主义以人为本价值取向的理解。首先，这里所谓“代表”，是指由主体代表，这个主体就是中国共产党，其中包括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集体、中国共产党优秀党员，推而广之也包括中华民族的先进分子。这种代表反映人的本质力量。其次，三个代表之于人，其外化为社会实践，推动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发展，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为伟大的共产主义理想而奋斗；其内化为人的本质，从而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人的解放、人的自我价值的实现、人的自我超越。再次，尤值得注意的是，这里把文化放到与生产力并列地位，是未曾有过的。这是因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文化直接或间接参与了生产力与经济的构成，文化能克服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人的异化，文化能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这正是马克思主义人学、人的全面解放的思想。其四,强调“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这样,中国共产党之于人民不是外在的,而是内在的,即是植根于人民之人民根本利益的代表,也就是人民的代表。代表人民的根本利益,发展人民的根本利益,是社会历史发展终极目标,也是中国共产党的宗旨。对此,江泽民指出:“我们共产党人全部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都是为人民谋利益。这是我们的立党之本、执政之本。政治问题主要是对人民群众的态度问题,同人民群众的关系问题。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真正的英雄。”<sup>[10]</sup>“人民是我们国家的主人,是决定我国前途和命运的根本力量。党的全部任务和责任,就是为人民谋利益,团结和带领人民群众为实现自己的根本利益而奋斗。”<sup>[11]</sup>这一思想还表现为马克思主义的人学思想。其一表现为人民的利益不仅仅是宏观的、抽象的,而且是多层次、多方面、具体的。正如江泽民指出的:“人民群众的整体利益总是由各方面的具体利益构成的。我们所有的政策措施和工作,都应该正确反映并有利于妥善处理各种利益关系,都应认真考虑和兼顾不同阶层、不同方面群众的利益。但是,最重要的是必须首先考虑并满足最大多数人的利益要求。”<sup>[12]</sup>其二表现为人民与人的统一。即它既肯定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历史的主人;又肯定、尊重、维护作为单个的人及其尊严、价值与权利。而过去在极“左”思潮下,每每抽象地肯定人民群众,具体地漠视组成人民群众的每一个个人。这都是悖于马克思主义的以人为本价值观,是绝对不允许的。因为发展生产力仅仅是手段,而人的解放、自由与幸福才是共产主义的终极目的。对此,江泽民认为:“中华民族历来尊重人的尊严和价值。还在遥远的古代,我们的先人就已提出‘民为贵’的思想,认为‘天生万物,唯人为贵’,一切社会的发展和进步,都取决于人的发展和进步,取决于人的尊严的维护和价值的发挥。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和改革,就是要实现全中国人民广泛的自由、民主和人权。今天中国所焕发出来的巨大活力,是中国人民拥有广泛自由、民主的生动写照。”<sup>[13]</sup>其三表现为以人民的利益为中心。如前江泽民所说的“出发点和归宿”就是这个意思。他还指出:“坚持‘三个代表’的要求,最根本的就是要统一体现在不断实现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上。”<sup>[14]</sup>

党的第四代领导集体执政不久,就不失时机、高瞻远瞩地提出了科学的发展观,将“以人为本”赫然写在自己的旗帜上。关于科学的发展观,胡锦涛指出:“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促进社会经济和人的全面发展。”<sup>[15]</sup>现在人们学习科学发展观时,重点在“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这是很重要的,但更重要更根本的是“以人为本”。这四个字放在最前面不是偶然的,说明这是出发点和归宿,是价值观、价值取向。这说明我们党的价值观已经从“发展经济为中心”演进到“以人为本”。应该说,这是一次认识上的飞跃。当然,“发展经济为中心”与“以人为本”并不矛盾,只是前者是手段,后者是目的,前者是为后者服务的。如果脱离了“以人为本”,仅仅是为发展经济而发展经济,就没有意义了。

关于“以人为本”,胡锦涛、温家宝等作了如下阐述:

(一)、以人为本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是科学发展观的本质和核心,是党的第四代领导集体的重大战略思想,是我们的执政理念与要求,是新的认识。对此,胡锦涛指出:“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的科学发展观,是我们继承和发展党的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关于发展的一系列重要思想,从新世纪新阶段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提出的重大战略思想,反映了我们党对发展问题的新认识,对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sup>[16]</sup>温家宝指出:“坚持以人为本。这是科学发展观的本质和核心。”“以人为本,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以人为本是我们的执政理念与要求。”<sup>[17]</sup>说到底以人为本是一种价值观。

(二)、以人为本的本质就是人的全面发展。胡锦涛指出:“按照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的要求,我们着力抓了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工作。强调要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谋发展、促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要,让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温家宝指出:“以人为本,就是要把人民的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满足人们的多方面需求和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具体地说,就是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和健康水平;就是要尊重和保障人权,包括公民的政治、经济、文化权利;就是要不断提高人们的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就是要创造人们平等发展、充分发挥聪明才智的社会环境。”“马克思说过,未来的新社会是‘以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为基本原则的社会形式’。”

(三)、中国马克思主义以人为本的思想是人与民的对立统一。这种统一,是对毛泽东关于人民理论的继承,也是对中国古代“以民为本”思想的扬弃。如胡锦涛所说:“强调要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谋发展。”温家宝所说:“以人为本,就是要把人民的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占点。”我们还注意到,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亦是“人”与“民”二个概念并用或交替使用,而“人”这一概念更为重要,使用更频繁。

(四)、以人为本就是要建立最优的发展理论。胡锦涛指出:“要统筹城乡发展、统筹区域发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促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设相协调;要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坚持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的发展道路。”温家宝指出:“坚持可持续发展。这就要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五)、以人为本还是我党我国现阶段各项具体工作的价值导向。温家宝指出:“坚持以人为本,既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长远指导方针,也是实际工作中必须坚持的重要原则。从全社会范围来看,要比较充分地满足人们多方面需求和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必须有相应的物质基础和社会条件,这只能是一个不断发展和进步的过程,不能要求过急。现在我国还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无论生产力发展和物质财富的积累,还是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完善,满足人们的多方面的需求和实现人的全面发展还不可能完全做到。要注意处理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和具体利益、长远利益和眼前利益的关系。同时也要看到,以人为本是我们的执政理念和要求,应当从现实的具体事情做起,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贯彻到我们的各项工作中去。”“坚持以人为本,当前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是着力解决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要进一步做好增加就业、加强社会保障工作,积极帮助城乡特殊困难群众解决生产生活问题。要下更大的决心,坚决纠正土地征用中侵害农民利益的问题,坚决纠正企业重组改制和破产中侵害职工合法权益的问题,坚决纠正拖欠和克扣农民工工资的问题,坚决纠正教育乱收费和药品购销、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解决这些问题,中央已三令五申,老百姓也有强烈愿望。各部门、各地区都要以对人民群众深厚的感情和高度负责的精神,抓紧采取切实措施,认真加以解决。”以人为本作为“长远的指导方针”、实际工作的“重要原则”、“执政理念和要求”,实际上就是一种价值观。

### 三、以人为本价值观对传统“人本主义”、“民本主义”的超越

我们今天所强调的以人为本,既以传统人本观为渊源,又是对传统人本观的突破,认识这种突破是我们正确理解以人为本的时代内涵的关键,而把握住这个关键则是全面贯彻落实以人为本科学发展观的基本前提。我们认为,新的历史条件下所提出的以人为本,无论是在哲学层面、政治层面,还是社会实践层面,都区别于传统的人本观。

(一)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发展背景,是新“人本”观的逻辑起点。新的历史条件下提出的以人为本,是以解决“社会如何发展”为目标的。也就是说,它是关于选择什么样的发展道路、发展模式和发展战略的一种价值判断。因此,传统意义上的以人为本回答的是“如何认识世界”,而我们今天的以人为本回答的则是“如何改造世界”。前者是封建统治者为了

达到长治久安的一种手段，是“天子”存在合理性的价值前提。而后者则是真正的以人为目的的改造世界的价值观。

在新形势下提出以人为本，具有很强的时代针对性。改革开放28年来，我国经济、社会高速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但是在快速发展的同时，经济和社会领域的各种深层次矛盾和问题也日益凸现，主要是城乡差距、地区差距、居民收入差距持续扩大，就业和社会保障压力增大，教育、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发展滞后，人口增长、经济发展同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的矛盾加剧，经济增长方式落后，经济整体素质不高和竞争力不强等。这些矛盾从根本上看就是人与发展的关系问题。片面强调发展，认为“发展就是一切”，只讲发展，忽视对“人”在发展中状况的应有关注，这种发展是一种被“异化”了的发展。“异化的发展”必然产生“发展的异化”，“拉美现象”就是典型的“异化”现象。如果我们不能

及时正视和妥善解决上述问题，一些苗头性的因素会迅速扩展，最终成为社会的破坏力量。如，“发展中财富与贫困同步积累”，导致严重的两极分化；失业、失学、失房、失医等弱势群体增多，人们的“不安定情绪”增长，带来社会不稳定；传统的社群机制瓦解，农业人口向城市转移，城镇异质人群增加，暴发户和落魄者的社会心理和行为冲突加剧等等。要消除这一系列“成长的烦恼”，必须端正发展与“人”的关系，确立以人为本的发展观，从根本上防止和避免“异化的发展”和“发展的异化”。

(二) 以人为本之“人”，应当是一个“大写的人”。如前所述，对“人”的理解历来是以人为本的焦点所在。对“人”的具体定位、认识与把握，是贯穿“以人为本”历史演进的一根主线，是作为哲学概念的“以人为本”，从朴素向科学渐进的“历史印记”，甚至也是社会形态、社会进步水平与发展程度的一种折射。中国共产党人在今天所倡导的以人为本，体现的是一种全新的价值追求。它吸收了古今中外优秀的文明成果，又在本质上区别于西方的“人本主义”和我国古代的“民本”思想，超越了其不可避免的历史和阶级局限。这里的“人”，是“大写的人”，这个“大写的人”就是马克思主义对“人”的本质的科学揭示——是实践着的存在，是现实世界的能动的创造性主体，是“社会关系的总和”。用马克思主义这一基本哲学观点联系当代中国的实际，我们今天讲的以人为本更为准确地说就是以“人民”为本。

值得指出的是，在我们今天强调的以人为本的“人”之中，有两个不可忽略的层面：一是弱势群体，二是未来的“人”。弱势群体的出现与增多，是我国社会发展中所面临的一个客观现实，“三农”问题、就业压力、城镇贫困人口等是弱势群体产生与扩大的源头，不切实改善这类人群的生存状态，社会发展就会失衡，社会公平就会瓦解，严重的后果就是陷入“拉美陷阱”。与此同时，当代人必须关注未来的“人”，我们应当清醒地认识到，自然所赋予人类的一切资源是属于

整个时空范围内的“地球人”的，如果在我们的眼界中只有今天的“人”而全无明天的“人”，只有“自己”而全无“子孙”，以占用“子孙地”、“子孙林”、“子孙油”为基础来发展“自己”，以牺牲整个人类的生态、环境来壮大“自己”，那么这样的以人为本，是狭隘的、短视的、片面的。如何理解全面、协调、可持

续发展观的核心是以人为本呢？全面，就是要确保最广大人民利益的实现；协调，就是要有有效统筹强势人群与弱势群体的利益平衡；可持续，就是为明天的“人”、我们的“后人”创造更为有利的发展基础和空间。

(三) 以人为本之“本”，指的是“社会发展之本”。社会发展是一个动态的、无止境的过程。这个过程的一般规律是：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由落后到先进，由片面到全面，由经验到科学，由对立到大同。在这个发展过程中，“人”应当始终居于中心地位，作为发展之本。首先，社会的发展必须以人为基础，以人为前提，以人为动力。马克思认为，人是现实世界的能动的创造性主体，离开了人，社会发展便无从谈起。因此，人的教育与培养与提高，人才的发现、集聚、激励与潜能的有效释放，国民整体素质的提升，是科学发展观的第一要义，实施人才强国战略，是民族复兴、地区振兴的首要战略。其次，社会发展必须以人为中心，以人为需要，以人为目的。离开了人的利益的发展，是片面的发展，违背了人的需要的发展，是没有意义的发展，扼杀了人的自身发展的发展，是逆人类、逆社会的发展。只有在发展中不断改善人的生存状态、不断提高人的生存质量、不断满足人的更高层次的需要、不断促进人自身的完善，才能实现社会的真正进步。第三，社会的发展必须以人为尺度，以人为原则，以人为标准。以人为本，是评价社会发展状况与衡量社会发展水平的最为重要和最终的价值尺度。假使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增长了，GDP提高了，财富增多了，但是贫困人口、失业人口同时增加，人居环境日益恶化，人的身心健康遭到损害，人与人之间的冲突不断加剧，这样的发展是一种偏离了人的方向、违背了正确的价值尺度的发展，应当毫不犹豫地予以否定。

(四) 关注人在发展中的利益，是以人为本的基本原则。以人为本，不是一个抽象和空洞的概念，而是一个可操作、可监控、可评价的系统。在这个系统中，人的利益居于中枢地位，关注人在发展中的利益，是以人为本的基本原则。从2004年5月1日开始，欧美国家将强制实行SA8000标准认证，倡导所谓的“体面劳动”。SA8000质量认证被称为“社会责任认证”，它运用法制手段强制企业在赚取利润的同时，必须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对员工的生活环境也有较高要求，包括人群、劳工标准、环保三个主要领域，宗旨是“赋予市场经济以人道主义。”美国商会组织的一项调查结果显示，超过50%的跨国公司和外资企业表示，将依据SA8000标准重新与企业签订新的采购合同，将劳工的利益状况与贸易订单挂钩。这充分表明，关注人在发展中的利益，确保他们在发展中的各项权利是现代社会的必然要求，是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

(五) 民主和平等，是以人为本的基本价值取向。社会民主和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平等，是现代以人为本观念的必然追求。作为社会发展价值尺度的以人为本，对于民主和平等的要求包括三个层面：一是民主与平等的社会理念。天赋人权，人人平等，应当成为社会道德伦理的基本准则。必须彻底荡涤封建专制意识和等级观念，形成“天下为公、讲信修睦”，和谐、友爱、公平的社会氛围。二是民主与平等的社会政体。政府成为公共服务型政府，官员成为人民的公仆。三是法治与监督的社会构架。民主平等社会的建立，最为根本的要件是法治和监督。法治是平等的“保护神”，监督是民主的“守夜人”。

在讨论民主和平等这一以人为本的基本价值取向时，我们有必要对当前我国社会的一些现象进行反思与澄清。比如，“三农”等弱势群体的问题已经引起了广泛关注，这无疑是积极和进步的。但是，目前解决这些问题的思路和着眼点

是社会的稳定，更多的是物质上给予，具有“施舍”的味道，而没有认识到这是社会把应有的公平“还”给公众。更为重要的是，目前所关注的主要是他们的“物质贫困”，而忽略弱势群体的“权利贫困”。“权利贫困”恰恰是更深层次、也是更带有根本性的问题。我们以为，现在要明确地提出弱势群体平等权利的保障问题，包括平等的就业权、医疗权、住房权、迁徙权、晋升权、教育权、名誉权等一系列公平的社会权利；独立的利益诉求表达权利；建立维护自身利益组织的权利；参与决策过程，参与制定游戏规则的权利等等。

但是，我们应当十分清醒的是，我们今天所强调和倡导的以人为本仍然不是终极意义上的以人为本。以人为本作为一个历史范畴，它是随着社会的不断进步而与之共进的。只有在人类进入最高形态的理想社会之后，以人为本才完全实现自己的终极归宿。在今天，我们正确理解和把握落实作为科学发展观的以人为本，既要弄清以人为本的历史前进方向，偏离了这个方向，就会偏离真理的追求目标；同时，我们又必须弄清我们在当今社会所处的历史方位，只有这样才能脚踏实地和有效地推进历史的前进和社会的发展。

- [1] 《论语·子罕》、《论语·雍也》、《论语·述而》。
- [2] 《孟子·告子下》。
- [3] 《论语·泰伯》。
- [4] 《论语·阳货》。
- [5] 逢先知、金冲及：《毛泽东传》下册，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出版，第1249页。
- [6] 《毛泽东语录》，《人民日报》1967年05月18日第1版。
- [7]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出版，第1031页。
- [8]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出版，第364页。
- [9] 温家宝：《提高认识，统一思想，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2004年2月21日)》，《人民日报海外版》2004年03月01日第1版。
- [10] 江泽民：《在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七十八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1999年6月28日)》，《人民日报》1999年07月01日第1版。
- [11] 江泽民：《在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二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1998年12月18日)》，《人民日报》1998年12月19日第1版。
- [12]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001年7月1日)》，《人民日报》2001年07月02日第1版。
- [13] 江泽民：《在英国剑桥大学的演讲(1999年10月22日)》，《人民日报》1999年10月23日第1版。
- [14] 江泽民：《江泽民在宁夏、甘肃考察工作强调：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加强党的建设，扎扎实实推进西部大开发这项世纪工程》，《人民日报》2000年06月23日第2版。
- [15] 《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5页。
- [16] 胡锦涛：《胡锦涛在十六届四中全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2004年9月16日)》，《人民日报》2004年9月17日第1版。
- [17] 温家宝：《提高认识，统一思想，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2004年2月21日)》，《人民日报海外版》2004年03月01日第1版。